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,并于 2024 年 12 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 席监事3名,其中,王伟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伟锋 先生主持,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监事认真审议,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调整投资构成明细的 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本次"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"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 投资构成明细事项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、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、 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,相关审批程序合规有效,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 金投向或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 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次"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"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投资构成 明细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

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调整投资构成明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共3票,其中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,能够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,提升公司治理水平,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共3票,其中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